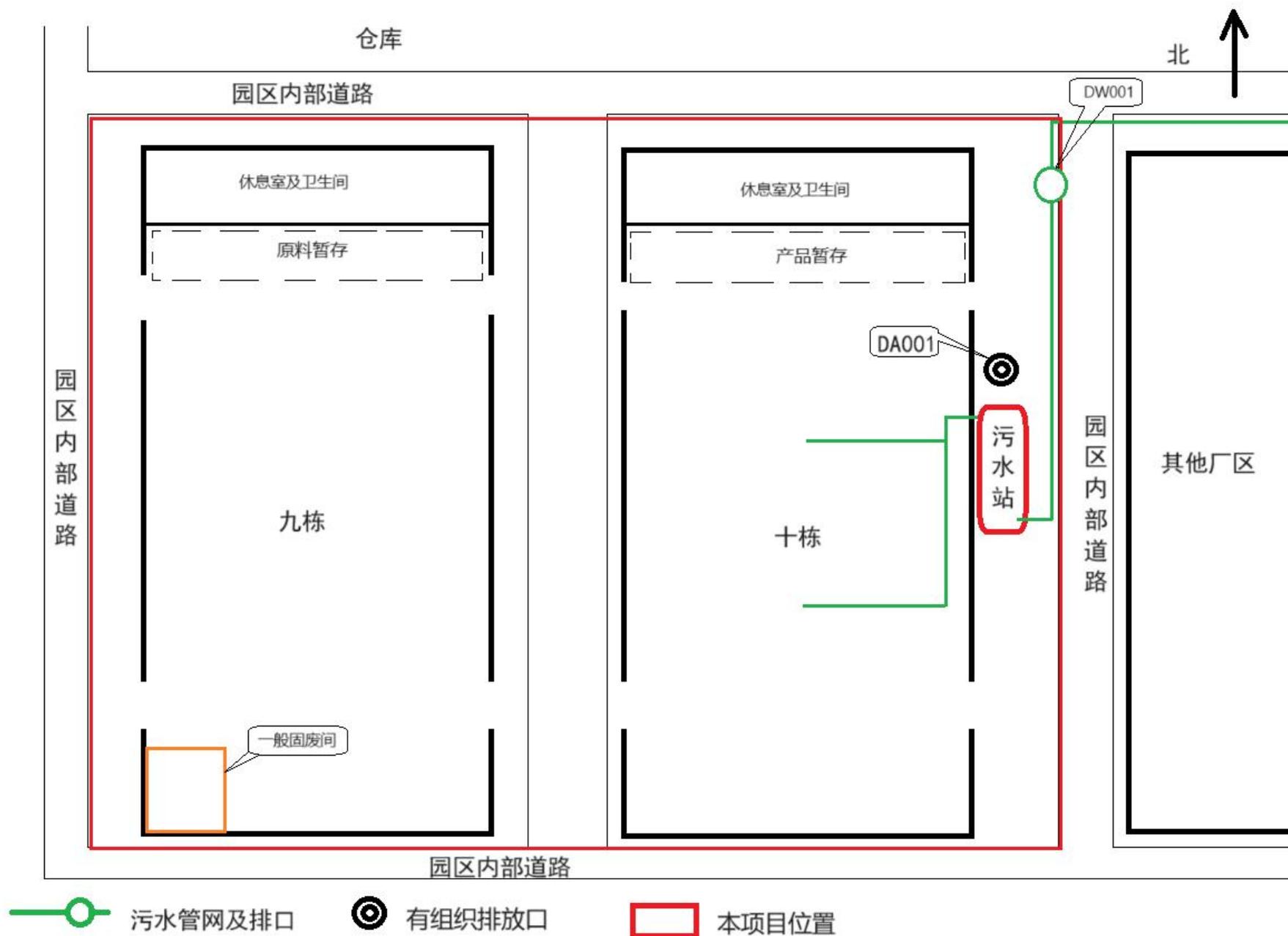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周边情况示意图



## 附件 1 工况说明

###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我公司对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我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14-15 日委托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对“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塑料瓶转化可再生资源项目”开展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生产设备及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工况稳定。以主要产品产量进行生产负荷的统计，统计结果如下：

时段	参数	设计值	实际值	工况负荷（%）
2023.05.14	PET 瓶片	30000 吨/年	79.5 吨	79.5%
2023.05.15	产量	100 吨/天	79.7 吨	79.7%

项目验收期间实际生产负荷如上表所示，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均为真实，我单位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所造成的后果。

日期：2024 年 05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公章）

## 附件 2 相邻厂界噪声不监测协议

### 相邻厂界噪声不监测协议

根据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5.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中噪声布点原则：厂界紧邻另一排污单位的，在临近另一排污单位是否布点由排污单位协商确定。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东侧紧邻宿州市方博机车部件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厂界环境噪声检测过程中，在双方相邻的厂界不布置监测点。后续双方也不会因对方厂界噪声排放原因产生争执与矛盾。

特此确认。

有效期限：长期

协商单位：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章）



宿州市方博机车部件有限公司（公章）



协商日期：2024年04月07日

#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萧环建【2023】15号

## 关于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年产 30000 吨塑料瓶转化可再生资源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塑料瓶转化可再生资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专家技术审查意见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 万元在萧县循环经济工业园扶贫产业基地 10 栋建设年产 30000 吨塑料瓶转化可再生资源项目。项目租赁园区现有厂房，项目建筑面积约 2000 平方米，通过购买废旧塑料瓶，购置开包机、破碎机、风机、吹瓶机等设备，新建 3 条 PET 瓶片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量 30000 吨塑料瓶破碎转化 PET 塑料

片生产规模。项目已由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萧发改政务【2022】477号文件备案(项目代码:2211-341322-04-01-974537),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工艺流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运营期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强化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区生产设备,并采取必要的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萧县鹏鹞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其余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萧县鹏鹞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4、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5、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的要求,你公司在该项目建成后发生实际排放污染物行为之前,应按照排污许可制相关要求履行排污许可手续。

四、该文件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竣工后，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相关执行标准出台或修改，按新标准执行。

七、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并将监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情况及时上报县局。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年3月23日





---

抄：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安徽弗徕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3日印发

---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341322MA8P3RJ997001U

单位名称: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圣泉镇循环产业园扶贫基地十栋  
法定代表人: 侯天仪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圣泉镇循环产业园扶贫基地十栋  
行业类别: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322MA8P3RJ997  
有效期限: 自2023年10月30日至2028年10月29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 附件 6 一般固废处置协议

## 车间一般固废清理协议

委托方：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方：宿州益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中物权法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甲方承租宿州萧县扶贫产业园厂房 10#车间，聘请乙方提供车间一般固废的清理服务事宜达成共识，订立以下协议：

一、厂房面积：萧县扶贫循环产业园 10#厂房面积 2000 m<sup>2</sup>

二、收费标准：按 0.6 元/m<sup>2</sup>/月收取，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清理费用，每月为 1200 元（壹仟贰佰元）

三、清理范围：甲方生产车间内所产生的一般固废。

四、清理方式：由甲方每天将车间的一般固废负责收拾后堆放在固废间，乙方隔日上午每天清理一次负责拉走。

五、注意事宜：乙方在进入甲方的车间工作时未经许可不得随意出入甲方各生产车间，仓储等场所。乙方工作人员在清理时损坏设施及生产设备，由甲方予以修复或恢复原状，无法修复，依据市场价格按价赔偿，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人身或财产损失，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六、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萧县人民法院起诉。

七、本协议一式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法人（授权人）

2024 年 1 月 5 日



乙方（公章）

法人（授权人）

2024 年 1 月 5 日



# 附件 7 污水接管协议

## 污水处理服务协议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23年2月1日

甲方：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园区企业）

乙方：萧县鹏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公司）

丙方：萧县循环经济工业园管理服务中心

鉴于：丙方需要对园区企业所产生的污水集中处理，为此丙方授予乙方特许专营权利，由乙方对园区企业污水集中处理，为甲方提供污水处理服务，丙方负责监督、监管和承担担保责任。

为明确三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经上述三方友好协商，特订立协议如下，三方共同遵守：

### 一、甲方符合纳管标准的污水：

甲方污水排放口符合纳管标准的主要水质指标如下表：

项目	CODcr (mg/l)	BOD <sub>5</sub> (mg/l)	SS (mg/l)	NH <sub>3</sub> -N (mg/l)	TN (mg/l)	TP (mg/l)	色度 (倍)	PH
纳管标准	≤500	≤150	≤150	≤35	≤50	≤3	≤50	6-9
备注	进水 B/C 值需保证大于 0.28。							

除以上主要指标外，其余指标均满足现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 二、水质、水量管理

甲方需根据企业的实际生产情况、发展情况、环评要求，如实申报当期及未来三年的水质、水量预测，并按照乙方要求制订详细的排水方案，报乙方审核，丙方批准，按排水方案进行排水。



# 附件 8 2024 年 03 月电费单及用水明细

电费计算明细													
时段		第1页, 共2页		导出人员: 刘政				导出时间: 20240404 09:14:33					
2024		用电户号: 3400105587602		户名: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用电类别: 大工业用电					
		电费年月: 202403		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圣泉镇丁庄村委会循环经济工业园乡村振兴基地				电压等级: 交流10kV					
		电费合计: 64303.22		= 电度电费 + 容(需)量电费 + 力调电费				有功电量: 50220					
								无功电量: 25170					
计量点属性	表资产号	用电分类	示数类型	本月示数	上月示数	倍率	线损	变损	抄见电量	退补电量	计费电量	单价	金额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总)	232.97	213.03	2000	0	0	3988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峰)	90.9	83.25	2000	0	0	15300	0	15850	1.0841	17182.98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平)	75.52	66.3	2000	0	0	18440	0	19340	0.67262	13008.47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谷)	66.55	63.48	2000	0	0	6140	0	7190	0.33184	2385.92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无功(总)	75.39	65.05	2000	0	0	20680	0	2222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最大需量	0.423	0	2000	0	0	846	0	846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总)	211.63	203.79	1000	0	0	784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总)	212.73	211.63	2000	0	0	220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总)	213.03	212.73	1000	0	0	30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峰)	82.91	79.9	1000	0	0	3010	0	3010	1.0841	3263.15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峰)	83.12	82.91	2000	0	0	42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峰)	83.25	83.12	1000	0	0	13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平)	65.81	62.69	1000	0	0	3120	0	3120	0.67262	2098.57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平)	66.3	66.22	1000	0	0	8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平)	66.22	65.81	2000	0	0	82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谷)	62.91	61.2	1000	0	0	1710	0	1710	0.33184	567.46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谷)	63.39	63.39	1000	0	0	9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有功(谷)	63.39	62.91	2000	0	0	96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无功(总)	64.91	64.21	2000	0	0	140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无功(总)	65.05	64.91	1000	0	0	140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正向无功(总)	64.21	61.26	1000	0	0	2950	0	295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最大需量	0.423	0	2000	0	0	846	0	0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最大需量	0.423	0	1000	0	0	423	0	423	0	0
普通代购	20009991147753	大工业用电	最大需量	0.423	0	1000	0	0	423	0	0	0	0
其中		代理购电费: 25496.28		市场化交易电费: 0		输配电费: 8336.30		上环节线损费用: 914.00					
		系统运行费用:		交叉补贴新增损益: 803.52		力调电费损益: 0.00		抽水蓄能容量电费: 532.33		辅助服务费用: 0.00			
		合计: 2310.12		上网环节线损代理采购损益: 0.00		趸售等电价损益: 0.00		天然气发电容量电费: 40.18					
				历史偏差电费折价: 0.00		绿色发展电价损益: 0.00		煤电容量电费: 934.09					

序号	用户名	地址	余额	设备编码	累计流量	上月用量
16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4#表	...联网水表/扶贫产业园9#厂房...	24.24	224810140118	59.900	21.450
17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2#表	...网水表/扶贫产业园10#厂房...	25.64	224810140126	164.950	13.650
18	宿州鑫尔泰软体家具有限公司1#表	...厂房1层-扶贫产业园6#厂房...	28.26	224810140162	105.600	10.850
序号	用户名	地址	余额	设备编码	累计流量	
41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3#表	...联网水表/扶贫产业园9#厂房1层	-0.04	224810140113	71.650	

附件 9 检测报告



201212051625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J2024049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 高雅

审核人员: 桂小波

签发人员: 单涛

签发日期: 2024.5.22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专用章

3413010153095

# 报 告 声 明

1、本报告需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检测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2、报告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3、检测委托方对报告若有异议，需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自送样品的委托监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5、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6、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求法律责任的权利。

7、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 位：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57-3027776

网 址：[www.ahjfxcs.com](http://www.ahjfxcs.com)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3栋5楼



## 一、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	萧县汉兴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安徽省宿州市萧县圣泉镇循环产业园
采样日期	2024年05月14日-05月15日	分析日期	2024年05月14日始
检测内容	废气(有组织、无组织)、废水、噪声	采样人	王士旺、孔子竣

## 二、检测结果

## 1、废水

## 生产废水进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2024-05-14	pH 值	无量纲	8.5	8.6	8.6	8.6	淡灰色、无味、 浑浊
	悬浮物	mg/L	9.03×10 <sup>3</sup>	8.91×10 <sup>3</sup>	9.43×10 <sup>3</sup>	8.99×10 <sup>3</sup>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8	379	402	398	
	化学需氧量	mg/L	1.36×10 <sup>3</sup>	1.47×10 <sup>3</sup>	1.38×10 <sup>3</sup>	1.35×10 <sup>3</sup>	
	氨氮	mg/L	29.8	28.8	30.0	29.9	
	总磷	mg/L	2.25	2.16	2.22	2.29	
	动植物油	mg/L	8.25	7.87	7.86	8.02	
	石油类	mg/L	1.74	1.73	1.73	1.72	
2024-05-15	pH 值	无量纲	8.7	8.6	8.7	8.5	灰色、无味、 浑浊
	悬浮物	mg/L	8.97×10 <sup>3</sup>	9.01×10 <sup>3</sup>	9.13×10 <sup>3</sup>	9.11×10 <sup>3</sup>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2	384	370	375	
	化学需氧量	mg/L	1.19×10 <sup>3</sup>	1.14×10 <sup>3</sup>	1.10×10 <sup>3</sup>	1.11×10 <sup>3</sup>	
	氨氮	mg/L	29.6	30.6	31.2	29.7	
	总磷	mg/L	3.00	2.83	2.92	2.89	
	动植物油	mg/L	7.60	7.25	7.37	7.56	
	石油类	mg/L	0.90	1.21	1.00	1.05	

## 生产废水出口

采样日期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2024-05-14	pH 值	无量纲	8.5	8.5	8.6	8.6	淡灰色、无味、 浑浊
	悬浮物	mg/L	127	111	109	1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9.9	78.1	81.3	83.2	
	化学需氧量	mg/L	290	281	301	293	



	氨氮	mg/L	1.31	1.24	1.29	1.27	
	总磷	mg/L	0.24	0.26	0.21	0.23	
	动植物油	mg/L	2.12	2.33	2.41	2.39	
	石油类	mg/L	0.60	0.63	0.61	0.62	
2024-05-15	pH 值	无量纲	8.5	8.7	8.7	8.5	灰色、无味、浑浊
	悬浮物	mg/L	120	116	125	11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8.1	83.9	80.2	80.1	
	化学需氧量	mg/L	247	267	254	256	
	氨氮	mg/L	1.47	1.38	1.33	1.32	
	总磷	mg/L	0.12	0.14	0.10	0.11	
	动植物油	mg/L	1.96	2.11	2.11	2.01	
	石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注: 结果有“L”表示未检出, 其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

## 2、有组织废气

### 生物除臭塔废气治理设施出口

项目名称	2024-05-14 检测结果			2024-05-15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2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129	2157	2191	2147	2139	217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5	97	85	85	72	72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64	2.88	2.71	1.15	0.97	1.05
	排放速率 (kg/h)	5.62×10 <sup>-3</sup>	6.21×10 <sup>-3</sup>	5.94×10 <sup>-3</sup>	2.47×10 <sup>-3</sup>	2.07×10 <sup>-3</sup>	2.28×10 <sup>-3</sup>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10	0.09	0.12	0.09	0.10	0.11
	排放速率 (kg/h)	2.13×10 <sup>-4</sup>	1.94×10 <sup>-4</sup>	2.63×10 <sup>-4</sup>	1.93×10 <sup>-4</sup>	2.14×10 <sup>-4</sup>	2.39×10 <sup>-4</sup>

## 3、无组织废气

### 大气检测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4年05月14日	南	2	28-30	101.25-101.37	晴
2024年05月15日	东南	3	24-25	100.41-101.12	晴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4-05-14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08	0.07	0.09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1	0.001	0.002



厂界下风向 G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1	0.12	0.11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4	0.003	0.003
厂界下风向 G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3	0.14	0.16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5	0.005	0.006
厂界下风向 G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3	0.12	0.13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4	0.004	0.004

测点位置	项目名称	单位	2024-05-15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G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09	0.08	0.09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2	0.001	0.001
厂界下风向 G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3	0.12	0.14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3	0.003	0.004
厂界下风向 G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6	0.16	0.15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6	0.006	0.005
厂界下风向 G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10	< 10	< 10
	氨	mg/m <sup>3</sup>	0.12	0.13	0.14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5	0.004	0.004

#### 4、噪声

2024-05-14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2 m/s	检测频次	1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6dB 测后校准值 93.7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	/	/
N2	南厂界	64.6	/
N3	西厂界	63.9	/
N4	北厂界	64.4	/



2024-05-15 噪声检测概况			
气象条件	晴 风速 3 m/s	检测频次	1 次/天, 共 2 天
仪器校正	测前校准值 93.7dB 测后校准值 93.7dB	仪器校准	合格
检测结果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A)	夜间 Leq dB(A)
N1	东厂界	/	/
N2	南厂界	64.4	/
N3	西厂界	62.3	/
N4	北厂界	63.3	/

报告正文结束





## 附件 1: 检测内容及方法依据

编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1	有组织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2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 <sup>3</sup>
3		硫化氢	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5.4.10.3	0.01mg/m <sup>3</sup>
4	无组织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5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6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3.1.11.2	0.001mg/m <sup>3</sup>
7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8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
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1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1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1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13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14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15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附件 2: 检测仪器及校准有效期

编号	类别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1	分析仪器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722S/JJFXJC058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JJFXJC021	2025 年 04 月 24 日
		PH 电导率仪/CT-6322/JJFXWY068	2025 年 05 月 09 日
		0.1mg 电子分析天平/ESJ220-4A/JJFXJC015	2025 年 04 月 24 日
		生化(霉菌)培养箱/SPX-250B/JJFXJC013	2025 年 04 月 24 日
		COD 消解器/HCA-102/JJFXJC024	/
		COD 消解器/I2200604/JJFXJC040	/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YX-24LD/JJFXJC010	2025 年 04 月 24 日
		红外分光测油仪/LT-21A/JJFXJC025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JJFXWY060	2025 年 04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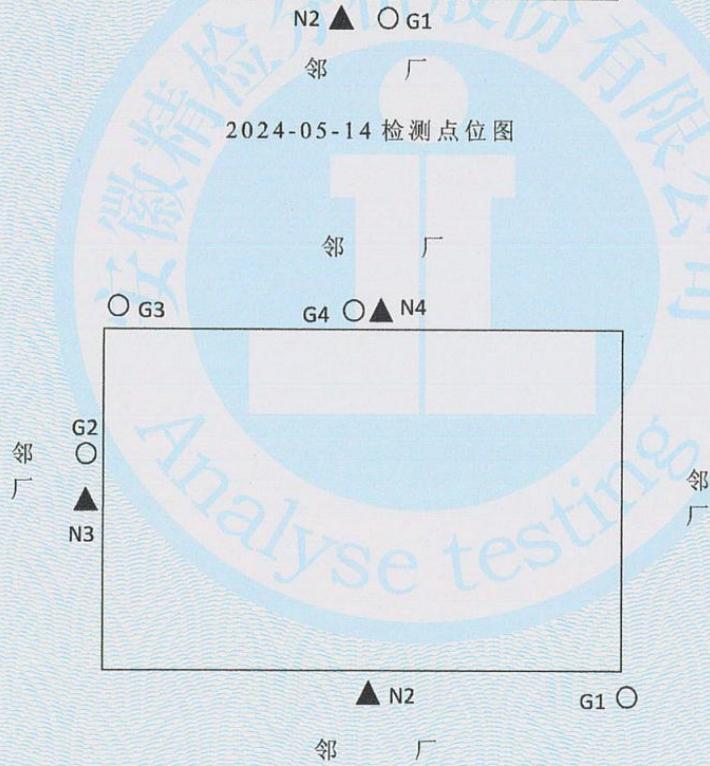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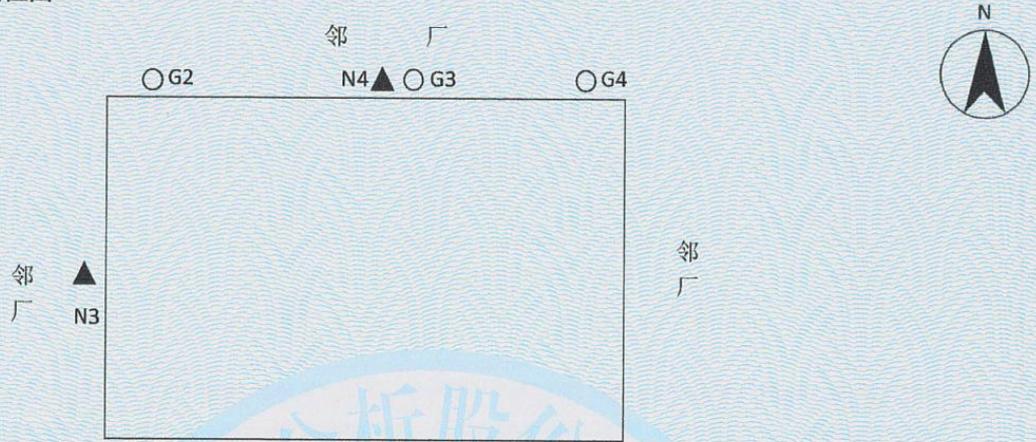


		声校准器/AWA6022A/JJFXWY061	2025 年 04 月 11 日
2	采样仪器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3012H-D 型/JJFXWY026	2024 年 06 月 12 日
		双路烟气采样器/GR-3120/JJFXWY058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恶臭采样桶/CTQC-006-II/JJFXWY054	/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64	2025 年 04 月 18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65	2025 年 04 月 18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66	2025 年 04 月 18 日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崂应 2050 型/JJFXWY067	2025 年 04 月 18 日





附件 3: 检测点位图



○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噪声检测点位